#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崇阳县再生资源分类回收两网融合体系建设项目 EPC 第二次 (项目名称) 崇阳县再生资源分类回收两网融合体系建设项目 EPC 第二次 (标段名称)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_CYZX-202510FJ-580002001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崇阳县再生资源分类回收两网融合体系建设项目 EPC 第二次 (项目名称)已由 崇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崇阳县再生资源分类回收两网融合体系建设项目、崇发改字[2025]329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崇阳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资金和单位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政府投资: (占比: 100%) ,招标人为 崇阳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招标代理机构为 湖北云创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崇阳县 12 个乡镇。

建设规模: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51460.28m²,其中新建中转站建筑面积 46385.28m²,新建回收点建筑面积 5075m²;购置大数据智慧云平台系统1套、智能分类设备1批、收运分装设施1批,垃圾分类系统1批、传感器、蓝牙称重器、监控等配套分类回收处理设备及数智化运管系统。升级改造分拣中心厂房及山体防护配置龙门剪、打包机、破碎机等初加工回收设备15台套及配套安防、净化、给排水、供配电、绿化等附属工程。

其他: /	

####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本工程是在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完成后进行的 EPC 总承包招标。包含项目初步设计文件中本次招标内容的工程设计、工程采购、工程施工等。(1)工程设计是指:包括

且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含专项设计)及施工图图审;提供响应设计交底、设计跟踪服务以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规模的调整及各种变更设计,并参与各个环节的验收(不含沙坪站)。(2)工程采购是指:建筑安装工程建设所需要的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材料、设备等采购。 3)工程施工是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审批且图审合格后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不含沙坪站)。(实际工作范围如有调整最终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_。

	标段划分:_	共划分	· 1 个标段	ζ	o		
	计划工期:	730	日历天,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月 2025 年	12月1	<u>0日</u> 。
	合同估算价:	:\	o				
2.3	其他:		/	o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①设计资质和②施工资质;其中①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②施工资质:同时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和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近五年(自投标截止之日往前推算5年)至少完成过一项投资额不低于1000万的建筑类【工程总承包(EPC)或施工总承包或钢结构工程或设计】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1)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壹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壹级注册建筑师等;其中,注册建造师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2)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总承包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担任,负责本标段(包)实施过程中的协调管理,且未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
-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3 本次招标<u>接受</u>(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应由符合招标文件资质要求的单位组成,联合体成员不超过3家; ②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才能参与投标,联合体协议应明确牵头单位,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③由牵

头单位下载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和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等。④联合体各方签订 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 一项目投标;⑤若联合体中标,须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 体协议各成员均需盖章,其他投标文件内容仅需牵头人盖章。⑦相同专业的施工企业组成的联合 体,按照资质等级低的施工企业的业务许可范围承揽工程。。

3.4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_\_\_\_\_(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

√招标人按标段择优选择中标人。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	_个标段。如果同-	一投标人在多个标题	段中均排序第一,	推荐中标
候选人顺序为:				

□按照标段顺序,	投标人在前面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	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
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按照标段	设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	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被推荐为第
一中标候选人后,	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	7标候选人。

1	
	c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注册指南)。
-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_2025年11月08日23时59分\_至\_2025年11月13日23时59分\_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 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如何投标)。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
-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投标相关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58.52.132.225:8082/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行业监管部门名称: 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崇阳县崇阳大道 211 号 联系电话: 0715-3391001 。

## 7.评标办法

- 7.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 。
- 7.2 本次招标是否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定标: ☑是 □否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u>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u>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9.联系方式

招标 人: _崇阳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_	招标代	ご理机 な	4. <u>湖北云例达工程咨询</u>	有限公
		<u>司</u>	(1) ⇒	***	
地 址: <u>崇</u> 阳	日县发展大厦 15 楼			武昌区石牌岭路与工大路	
		龙湖天	· 玺第	10 幢 9 层 (8) 商号房-1	_
邮 编:		郎	编: _		
联 系 人: _ 吴先	<u>:生</u>	联系	人: _	陈工	
电 话: _1388	86531018	电	话:_	18972833290	
传 真:		传	真:_		
电子邮件:		电子邮	『件: _		
网 址:		XX	址:_		
开户银行:		开户银	艮行:_		
라 무.		配	早.		

て提供

#### 备注:

- 1.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及施工负责人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同时担任其他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 (1)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2)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3)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120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 2. "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 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 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